

領款收據

駐洛杉磯辦事處教育組

____年__月__日

茲收到

教育部發給____年錄取之公費留學生

姓名：(中) _____ (英) _____

____年度 上半年下半年 之生活費 (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)

合計美金：_____元整

留學城市： 洛杉磯市/聖地牙哥/聖塔芭芭拉--- 每半年生活費為 US\$12000.00

爾灣/河濱/巴沙迪那市--- 每半年生活費為 US\$11,000.00

其他地區--- 每半年生活費為 US\$11,000.00

地址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領款人：_____ 簽名

檢附請領文件： 年支生活費當期(年)註冊證明正、影本(正本驗畢送還)及成績單
或指導教授之評量函(第1年無成績者免繳)。

年支生活費當期(年)學費清單及繳費證明正、影本。

年支生活費留學期間護照入、出境日期戳記頁影本，或入出國日期證明書。

涵蓋支領生活費期間之有效健康保險收據影本。

**以上影本或由網路下載之文件均須本人簽章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